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迪智驱”、“发行人”或“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26.43 倍，本次发行价格 25.92 元/股对应发行人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20.86 倍，对应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15.65 倍，皆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26.43 倍；低于招股说明书中所选可比公司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 34.55 倍（扣除异常值和极端值），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瑞迪智驱首次公开发行 13,779,51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231 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13,779,518 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东不进行老股转让。本次网上发行股票数量为 13,779,5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9.9999%，剩余未达到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 500 股的余股 18 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将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T 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止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5.92 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 2024 年 4 月 29 日（T 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日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T 日），网上申购时间为 9:15-11:30、13:00-15:00。

(3)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4 年 5 月 6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5)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2、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4、拟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 2024 年 4 月 25 日（T-2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 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 www.chinadaily.com.cn；经济参考网，网址 www.jjckb.cn）上的《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6、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5.92 元/股。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价格为 25.92 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1.7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11.0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15.6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14.7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本次发行价格为 25.92 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 与行业平均市盈率比较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致力于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26.43 倍，最近一个月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5.22 倍。

① 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 25.92 元/股对应发行人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20.86 倍，对应发行人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15.65 倍，皆低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26.43 倍。

② 与行业平均滚动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 25.92 元/股对应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 17.55 倍（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

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发布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25.22 倍。

③ 发行人所属行业变化态势

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各阶段静态平均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如下：

行业名称	最新静态市盈率	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最近三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最近六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最近一年平均静态市盈率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26.39	26.43	26.57	26.57	26.57

注：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行业名称	最新滚动市盈率	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最近三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最近六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最近一年平均滚动市盈率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25.20	25.22	25.37	25.37	25.37

注：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价格的确定参考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情况，本次发行价格 25.92 元/股对应发行人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20.86 倍，对应发行人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15.65 倍，皆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发布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26.43 倍；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 17.55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T-3 日）发布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25.22 倍，定价较为审慎合理。

(2) 与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比较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包括精密传动件、电磁制动器和谐波减速机等，广泛应用于数控机床、机器人、电梯等领域。

目前，已上市和拟上市的公司中并无与发行人业务完全一致的可比公司，因此从上游原材料、业务模式及下游客户等方面选择了与发行人类似的五家公司，分别为德恩精工（股票代码 300780）、中大力德（股票代码 002896）、泰尔股份（股票代码 002347）、绿的谐波（股票代码 688017）、通力科技（股票代码 301255）。

可比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2024年4月24日(T-3日)收盘价(元/股)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2年静态市盈率(倍)		滚动市盈率(倍)	
					扣非前	扣非后	扣非前	扣非后
300780.SZ	德恩精工	15.23	0.8403	0.5729	18.12	26.58	60.23	249.03
002896.SZ	中大力德	32.37	0.4390	0.3329	73.74	97.23	60.36	75.65
002347.SZ	泰尔股份	4.22	-0.0763	-0.1231	-55.27	-34.27	-62.80	-32.60
688017.SH	绿的谐波	118.15	0.9207	0.7560	128.32	156.28	199.68	224.33
301255.SZ	通力科技	30.69	0.8894	0.7220	34.51	42.51	38.50	45.21
算术平均数(扣除异常值和极端值)					26.32	34.55	53.03	60.43
瑞迪智驱			1.3586	1.2425	19.08	20.86	15.77	17.55

注1：数据来源 Wind、上市公司年报，数据截至2024年4月24日；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4年4月24日总股本，瑞迪智驱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发行后总股本；

注3：可比公司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2024年4月24日收盘价÷(2022年10月至2023年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总股本(2024年4月24日))，瑞迪智驱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本次发行价格÷(2022年10月至2023年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发行后总股本)；

注4：中大力德的2022年扣非前市盈率为73.74倍，扣非后市盈率为97.23倍，在可比公司的2022年平均静态市盈率的计算中给予剔除。

注5：泰尔股份2022年业绩亏损，2022年10月至2023年9月的净利润依然为负值，在可比公司的2022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可比公司的平均滚动市盈率的计算中给予剔除。

注6：绿的谐波的2022年静态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均高于100倍，在可比公司的2022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可比公司的平均滚动市盈率的计算中给予剔除。

注7：德恩精工的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下滑明显，其扣非后滚动市盈率为249.03倍，在可比公司的平均滚动市盈率的计算中给予剔除。

① 与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为 20.86 倍，低于扣除异常值和极端值影响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 34.55 倍。

② 与可比公司滚动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 17.55 倍，低于扣除异常值和极端值影响后可比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 60.43 倍。

综上，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皆低于剔除异常值和极端值影响后的可比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

综上，公司考虑自身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成长性等状况，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情况及相关财务数据，在参考了行业市盈率水平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后确定本次发行价格，发行市盈率低于行业市盈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发行定价具备合理性，定价原则具备谨慎性。

8、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了解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9、按本次发行价格 25.92 元/股和 13,779,518 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 35,716.51 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 5,660.9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055.61 万元。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10、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新股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

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2 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 （1）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 （3）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8 号〕第五十六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3〕100 号）第七十一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投资者已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

14、本特别风险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之盖章页）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之盖章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4月 26日